公司代码：603303　　公司简称：得邦照明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的股份数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即以467,659,037股(总股本476,944,575股扣除已回购股份9,285,5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7.4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46,067,687.38元(含税)，无送股/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若上述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因回购公司股份等事项而发生变化，则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得邦照明	60330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仕勇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电话	0579-86311910
传真	0579-86563787
电子信箱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现有业务可分为照明业务和车载业务两大板块。

1、照明业务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照明行业按照应用领域分类为通用照明领域和特殊照明领域。通用照明领域包括家居、商店、办公、酒店、市政设施、工业、景观等常见的场景；特殊照明领域包括车用照明、应急灯等专业领域。公司的照明业务涵盖通用照明领域和车用照明领域。

就通用照明而言，上游行业主要涉及LED芯片、电子元器件、塑胶、五金、包装材料等，下游应用场景主要包括家庭住宅、办公楼、酒店、工厂、道路桥梁及其他特殊场景等。受全球经济影响，部分照明产业链向东南亚等地转移，但中国仍然是目前世界最大的照明电器产品生产国和出口国，占全球照明市场60%以上份额，产业链优势地位牢固。同时中国也是全球照明消费大国，国内照明市场占全球照明市场20%以上，和欧洲、北美为全球最主要的三大照明市场。

2024年度，我国照明行业出口总额约为561亿美元，同比下降0.3%，出口市场需求依然稳定。其中灯具产品累计出口424亿美元，占照明产品出口总额的76%，部分细分品类如固定式灯具、可移动式灯具以及光伏LED灯具等实现出口量和出口额的双增长。整体而言，通用照明行业处于成熟阶段，存量市场博弈持续，中国照明行业正逐步从“照明大国”向“照明强国”迈进，行业正逐步从分散到集中，拥有供应链优势、制造优势、创新能力与资金实力的国内龙头企业有望在竞争中脱颖而出，照明行业仍然存在较大的结构性市场机会。

随着社会的发展，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断提升，照明产品结合如AI、物联网等技术，能实现对消费者需求的更快、更精准的反馈。同时，系统化、场景化的照明解决方案，更好地满足了客户的需求，创造出了诸多新的细分市场，照明行业边界在不断拓展。未来，智能化、绿色低碳健康的照明系统为主导的高质量发展是照明产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2、车载业务

公司的车载业务聚焦“车载控制器+车用照明”领域，处于汽车产业链的上游。

车载控制器是汽车电子控制系统的核心部件，用于管理和控制汽车的各种电子设备和机械系统，通过接收传感器的信号，经过处理和分析后发出指令来控制执行器的动作，从而实现对汽车运行状态的精确控制。上游原材料主要是MCU/DSP、分立器件、PCB板、电阻、电容器等电子元器件。

车用照明是汽车上用于提供照明、信号和安全功能的各种灯具和照明系统，是保障行车安全和提升驾驶体验的关键技术领域。车用照明产品由控制器、结构部件、发光模组三大部分组成，包括前大灯、雾灯、尾灯、氛围灯等，是集外观、功能件、安全件于一身的汽车零部件。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4年，我国汽车产销量累计完成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实现历史新高；其中新能源车产销量达到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新能源汽车占汽车总销量比例突破40%，较上一年度提升9.3个百分点。中国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使得全球汽车供应链发生了剧烈变化，国内零部件企业通过提升自身竞争力，在市场竞争中逐步崛起。

汽车智能化的到来，倒逼上游零部件企业拥抱新技术。车载控制器产品更加智能化和集成化，同时软件定义汽车的趋势愈加明显，控制器的软件功能的优劣将直接决定汽车的价值高低，决定了控制器将更加高性能化，以支持汽车的自动驾驶和智能网联等技术的发展。车用照明在照明的基础上也愈发智能化、集成化和节能化，以提升行车安全和驾驶体验，如AFS、ADB系统应用的不断普及应用，多种功能集成到一个灯具以提升整体美观和安全性，与自动驾驶传感器等设备的集成等等。汽车产业日益被新技术、新商业模式打破原有边界，零部件供应商需要不断拥抱新技术，提升自身的行业竞争力，通过自主创新和上下游合作来深化供应链管理，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专注于通用照明行业，并不断向车载领域拓展。产品涵盖民用照明产品、商用照明产品及车载产品三大品类，广泛用于民用及商用领域。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所处行业动态、公司实际、市场需求和运行机制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有专门的供应链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签发《采购大纲》，明确供应商的选择和各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分配，下属子公司依据大纲实施具体采购。下属子公司除一般耗材可以自主采购外，主要的生产用原材料均由公司的采购部门统一负责安排。在正常情况下，采购部一般采取按需采购的原则来采购原材料。在特殊情况下，采购部门会根据供应链管理委员会的授权进行战略采购行为。采购部门根据公司的整体生产计划，由ERP、SCM等系统自动依据需求和存货量来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实施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主要为订单生产方式，同时，针对部分型号的产品根据产能情况适当采取库存生产的方式，突出“高周转，低库存”的特点，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灵活多变地组织生产，能更加有效地运作来随时接受订单、随时生产，并且降低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模式为主。

通用照明产品：公司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的民用照明、商用照明和智能照明产品及系统，同时通过公司不断拓展的销售渠道为用户提供需求分析、效果设计、产品定制、安装调试和售后运维等环节的相关服务。产品直销给遍布中国和全球的分销商、批发商、渠道商和工程商。除此之外，在中国市场的照明工程业务则通过各种信息渠道获取项目招标信息，准备设计方案，参加投标活动，中标后予以实施。

车载业务产品：公司车载系列产品直接销售给下游汽车领域相关客户。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5,951,518,568.06	5,595,676,578.73	6.36	5,025,588,79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63,064,992.87	3,486,367,371.08	2.20	3,271,262,299.43
营业收入	4,431,187,196.34	4,696,985,949.72	-5.66	4,656,894,42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296,751.23	375,582,242.11	-7.53	340,487,31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995,195.88	296,528,715.78	0.83	305,052,2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276,328.06	783,636,599.92	-25.31	928,577,687.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49	11.1566	减少1.27个百分点	10.69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53	0.7875	-6.62	0.7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53	0.7875	-6.62	0.713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85,464,742.40	1,057,735,084.76	1,147,497,161.43	1,140,490,20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28,810.30	103,144,959.71	80,495,400.17	89,027,58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116,268.99	97,077,823.98	68,386,175.04	63,414,92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98,200.78	19,488,761.55	-158,186,170.37	466,675,536.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235,008,000	49.2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0	91,800,000	19.2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514,320	6.4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1,612	14,011,440	2.9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4,200	6,375,289	1.34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倪强	0	5,155,300	1.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横润科技有限公司	4,877,116	4,877,116	1.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0	3,521,135	0.74	0	无	0	其他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2,178,664	2,178,664	0.46	0	无	0	其他
邓建达	431,662	2,088,222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横店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横店进出口”)是横店控股的控股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德明”)是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横店控股为普通合伙人，并为金华德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横润科技有限公司是横店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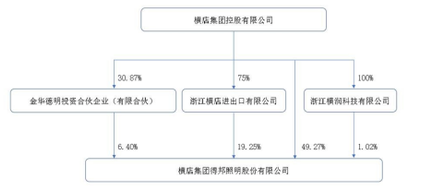

注：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74%的股权，通过东阳市卓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1%的股权。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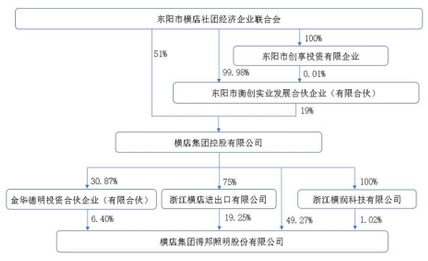

注：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74%的股权，通过东阳市卓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1%的股权。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98,995,195.88	296,528,715.78	0.83
EBITDA全部债务比			
利息保障倍数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44.31亿元，同比下降5.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3.47亿元，同比下降7.53%。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照明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85亿元，同比下降6.35%，车载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5.96亿元，同比下降4.4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5-005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在行政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厉国平先生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6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四)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该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反映了监事会本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内控、三会的运行及董事与高管的本职工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决算报告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和经营情况，与会计师的审计报告一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资产价值，有助于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而提出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适格资质和业务水准，并与公司合作多年，对公司业务比较熟悉，续聘其为审计机构有利于提高审计效率，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对外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申请的银行授信为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各子公司2024年度发展势头较好，实现2025年的战略目标也比较乐观，因此风险可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开展适度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国际业务的外币收付情况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所作的该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经营所需，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贴近同行业和当地上市公司的水平，是合理的。职工代表监事除洁伟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厉国平先生、葛向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厉国平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葛向全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5-013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5年4月20日任期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当日就任，选举完成前仍由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厉宝平先生、倪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同意提名卫龙宝先生、叶慧芬女士、陶志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上述议案仍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5年4月20日任期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当日就职，任期三年。选举完成前仍由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陈洁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厉国平先生、葛向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议案仍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8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文财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系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胡天高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东阳支行副行长。现任公司董事；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厉宝平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省东阳市第八建筑公司副总经理，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助理、总裁工作室副主任、人才劳资委副主任，投资监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倪强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照明电子部部长、副总经理。2011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陶志军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新能源汽车研究室主任。现任中国汽车工业咨询委员会主任助理，兼任广东华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

2、卫龙宝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浙江大学食物经济与农商管理研究所所长，兼任杭州联合银行独立董事。

3、叶慧芬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大学商学院教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兼任浙江丰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厉国平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东阳市公安局李宅派出所民警、东阳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东阳市公安局横店派出所副所长、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等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法纪总监、审计总监；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葛向全先生，1974年出生，MPAcc、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计)硕士、上海高级金融学院EMBA硕士，曾任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监事；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与资本管理中心总监；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洁伟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车间计划助理、董事长秘书；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结构件采购员。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5-015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1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科兴路88号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11日

至2025年4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5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5.01	《选举徐文财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胡天高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厉宝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倪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选举卫龙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叶慧芬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陶志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7.01	《选举厉国平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7.02	《选举葛向全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10、11、12、13、15、16、17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1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0应回避表决的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横润科技有限公司；议案12应回避表决的股东：倪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03	得邦照明	2025/4/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25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科兴路88号横店集团得